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年報	次年1月底前編報，2月底前報送	表號	2356-02-01-2
		108.1.8北市主公統字第1081002866號函核定修訂	

臺北市政府廣告物管理統計

中華民國107年

單位：件

行政區別	招牌廣告			樹立廣告		
	申請許可	處理違規情形		申請許可	處理違規情形	
		罰鍰	拆除		罰鍰	拆除
總計	268	14	124	37	5	75
松山區	21	1	5	4	-	3
信義區	82	4	8	11	-	1
大安區	30	2	13	3	-	3
中山區	38	-	7	6	5	1
中正區	21	6	12	2	-	3
大同區	8	-	18	3	-	1
萬華區	14	1	3	-	-	-
文山區	9	-	8	-	-	7
南港區	25	-	-	1	-	3
內湖區	10	-	10	-	-	3
士林區	6	-	12	5	-	16
北投區	4	-	28	2	-	34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 108年1月16日編製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本處公寓大廈科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6份，1份送內政部營建署(紙+電)，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(電)(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(電))，1份送本處會計室(紙)，1份送本處秘書室(紙)，1份自存(紙)，資料並經由網際網路報送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庫。